**附件1**

朝阳区2023年上半年第二次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

提交材料说明

**（一）申请地类型选择“户籍所在地”（个人户口簿）**

1.申请人近期免冠正面一寸彩色白底证件照片一张(与网报上传照片为同一底版，不得使用翻拍旧照，不得使用自拍，不得自行背靠墙壁拍照，照片中不得有阴影。)， 照片背面填写“姓名、申报学段及学科、报名号”；

2.朝阳区户籍申请人户口簿；

3.北京市教师资格认定体格检查表（有效期内且加盖体检医院印章）；

4.待核验补充材料（学历、学籍、普通话水平测试未核验通过人员提供）。

**（二）申请地类型选择“户籍所在地”（集体户口簿）**

1.申请人近期免冠正面一寸彩色白底证件照片一张(与网报上传照片为同一底版，不得使用翻拍旧照，不得使用自拍，不得自行背靠墙壁拍照，照片中不得有阴影。)， 照片背面填写“姓名、申报学段及学科、报名号”；

2.集体户口簿首页复印件(复印件上应加盖户籍管理部门红色公章，盖章要求：要求盖章清晰可辨。彩色/黑白复印、传真无效。)，集体户口簿中本人户籍页；

3.北京市教师资格认定体格检查表（有效期内且加盖体检医院印章）；

4.待核验补充材料（学历、学籍、普通话水平测试未核验通过人员提供）。

**（三）申请地类型选择“居住证所在地”（北京市居住证）**

1.申请人近期免冠正面一寸彩色白底证件照片一张(与网报上传照片为同一底版，不得使用翻拍旧照，不得使用自拍，不得自行背靠墙壁拍照，照片中不得有阴影。) ，照片背面填写“姓名、申报学段及学科、报名号”；

2.北京市居住证在有效期内，居住证现居住地址为朝阳区的外省市户籍人员使用“北京通”APP电子居住证;或者提供由公安户籍派出所出具的加盖户口专用章的《北京市居住证确认单》原件；

3.北京市教师资格认定体格检查表（有效期内且加盖体检医院印章）；

4.待核验补充材料（学历、学籍、普通话水平测试未核验通过人员提供）。

**（四）申请地类型选择“居住证所在地”（北京市工作居住证）**

1.申请人近期免冠正面一寸彩色白底证件照片一张(与网报上传照片为同一底版，不得使用翻拍旧照，不得使用自拍，不得自行背靠墙壁拍照，照片中不得有阴影。) ，照片背面填写“姓名、申报学段及学科、报名号”；

2.在有效期内的《北京市工作居住证确认单》；

3.北京市教师资格认定体格检查表（有效期内且加盖体检医院印章）；

4.待核验补充材料（学历、学籍、普通话水平测试未核验通过人员提供）。

**（五）申请地类型选择“就读学校所在地”（学校注册地在朝阳区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2023届应届毕业生和在读研究生）**

1.申请人近期免冠正面一寸彩色白底证件照片一张(与网报上传照片为同一底版，不得使用翻拍旧照，不得使用自拍，不得自行背靠墙壁拍照，照片中不得有阴影。) ，照片背面填写“姓名、申报学段及学科、报名号”；

2.“学信网”(https://www.chsi.com.cn/)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；

3.北京市教师资格认定体格检查表（有效期内且加盖体检医院印章）；

4.待核验补充材料（学历、学籍、普通话水平测试未核验通过人员提供）。